

安阳市市直政府采购验收报告

合同编号：AGHT-H-2024-105

采购单位	安阳市公安局	采购项目名称	2024年度公安民警被装采购项目包件2	项目负责人	警务保障部
合同金额(元)	1977091.83	其中财政负担部分(元)	1977091.83	单位负担部分(元)	
采购单位意见	<p>我单位组织开展的政府采购(货物/工程/服务)项目已实施(完毕),经验收,供应商所提供的(货物、工程、服务)与签订的合同内容完全一致,同意支付合同款项。如合同履行中出现问题,我单位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 采购单位盖章</p> <p>单位负责人签字: <i>刘广</i> 验收负责人签字: <i>王广</i> 年 5 月 30 日</p>				
验收小组意见	<p>验收结论: <i>经验收小组现场抽检,盛世普安服饰有限公司供产品符合采购文件要求,用户满意,验收合格。</i></p> <p>采购单位参与验收人员签字: <i>张宗 林系东</i></p> <p>参与验收专家签字: <i>李翠芳 李伟 贾忠</i>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2025年 5 月 30 日</p>				
备注	<p>1、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由采购单位依法依规组织,包括制定验收计划、成立验收组织、确定参加验收人员。2、验收结论明确,人员签字不得代签。3 验收完成后网上发布验收公告,同时扫描上传此验收报告。4、此验收报告由采购人作为项目档案妥善保管。</p>				